

正 雍 有 限 公 司 函

受文者：貴院/診所/藥局/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3 日

發文字號：正字第 1111223_001 號

速 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附 件：史耐輝字第 2022122101 號

主 旨：謹向 貴院說明『IODOSORB POWDER ("普斯特" 愛得寶外用撒布散)』暫時無法供貨問題，請 查照！

說 明：

- 1、依 111 年 12 月 23 日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發文字號：史耐輝字第 2022122101 號通知。
- 2、本公司經銷 IODOSORB POWDER ("普斯特" 愛得寶外用撒布散) 因製造廠 PMF 審查作業尚未完成，導致庫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無法授權本公司進口銷售，故暫無法向 貴院供貨。
- 3、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告知正加速辦理相關作業流程，以盡早取得變更核准，恢復輸入。屆時即可向 貴院恢復供貨。
- 4、對於無法供貨造成 貴院的困擾本公司謹致歉意！產品抵達時將立即通知 貴院。

公 司：正 雍 有 限 公 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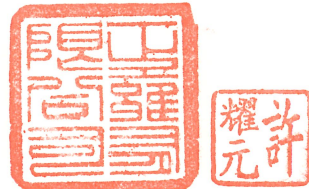
負 責 人：許 耀 元

聯 絡 人：林 建 廷

地 址：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 77 巷 69 號 7 樓

電 話：02-27900799 分機 2002

傳 真：02-27908308



受文者：吉富貿易有限公司

速別：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一百一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發文字號：史耐輝字第 2022122101 號

附件：如下

主旨：有關本公司之「"普斯特" 愛得寶外用撒布散」(衛署藥輸字第 017039 號)
產品暫時停止輸入及販售，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藥事法第 57 條辦理。
- 二、本公司輸入「"普斯特" 愛得寶外用撒布散」(衛署藥輸字第 017039 號) 因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要求，依相關規定辦理國外滅菌工廠之 PMF 書面審查。
- 三、本公司 PMF 審查作業尚未完成，無法授權 貴公司使用核准許可證輸入
訂單編號：6100001064 乙批 (PO2022041901)，望請取消此訂單。
- 四、本公司正加速辦理相關作業流程，以盡早取得變更核准，恢復輸入，供應病患使用。

正本：吉富貿易有限公司

副本：

英商史耐輝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負責人：李政壕

